

行业管理

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

【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召开】

2021年5月18日，省政府召开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副省长魏建锋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政府副秘书长吴聪聪主持会议，省交通运输厅厅长夏晓中安排下阶段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会议强调，要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铁路安全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落实部、省决策部署，充分发挥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全面统筹安排，突出工作重点，扎实推进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2021年6月底前，违占违建、违法施工、漂浮物和管电线穿越等新增环境隐患162处全面得到解决。2021年底前完成公跨铁桥梁移交60座，完成时速120公里以上铁路线路84处封闭网缺口封闭，完成公铁并行区段防护设施移交202处，关停经评估对高铁运行安全影响严重的水井209口。会上，中铁西安局集团董事长张海涛通报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进展情况；西安市副市长徐明非、渭南市副市长李军政、汉中市副市长周景祥和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局长李桂明先后发言。省委政法委、省发展改革委、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应急管理厅、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西安铁路公安局、中铁西安局集团负责人等在主会场参加会议。

【全省铁路沿线安全治理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

2021年5月18日，全省铁路沿线安全治理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陕西省《2021年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要点》。会议由联席会议副召集人、省交通运输厅厅长夏晓中主持会议，联席会议召集人、省政府副秘书长吴聪聪讲话。按照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要求，加强对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的统筹协调，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铁路运营安全，参照部际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联席会议制度，经省政府同意，建立陕西省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包括省委政法委、省发改委、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建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

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应急管理厅、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中铁西安局集团公司。联席会议主要职责是分析研判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形势，研究解决影响铁路安全环境的普遍性、长期性、政策性问题，建立健全铁路沿线安全管控长效机制，确保全省铁路运输安全。推动铁路沿线市（区）人民政府和中铁西安局集团落实主体责任，认真做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治理工作。



2021年7月15日，安康市召开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暨“双段长”制联席会议，市委常委、副市长刘建平出席会议并讲话

【省交通运输厅检查延安榆林两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

2021年6月16日至18日，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党延兵带领省交通运输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中铁西安局集团公司相关处室负责人赴延安、榆林市检查调研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重点对延安、榆林市境内普速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进行检查调研，并分别与延安、榆林市政府负责人召开座谈会。会议要求，延安市政府要统筹协调市级相关部门，研究制定治理方案，西安局集团公司要主动对接市、县人民政府，加快推进道口平改立等治理工作，确保2021年底前完成既定任务。榆林市、区政府要高度重视，2021年6月底前完成轻重漂浮物等环境隐患治理，年底前完成公铁并行区段防护设施移交等专项治理，确保铁路运行安全。

【省交通运输厅检查西安渭南两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

2021年11月24日，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省铁路沿线安

全环境治理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党延兵带队调研西安、渭南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情况，并召开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专题会。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中铁西安局集团、省公路局、省交通运输厅相关处室负责人参加调研。调研组一行实地查看西安市临潼区、渭南市潼关县、华阴市部分公跨铁桥梁，详细了解公跨铁桥梁移交及辖区内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情况。随后，调研组在西安东车辆段组织西安、咸阳、渭南市及相关县（区）政府和中铁西安局集团相关站段召开专题会，听取中铁西安局集团就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情况和西安、咸阳、渭南市及相关县（区）政府治理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通报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公跨铁桥梁移交进展情况，并对下一步治理进行安排部署。党延兵就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对标目标任务；移交、道口平改立；路地沟通协作，移交后设施安全，老百姓安全出行；落实好“双段制”，建立起长效管控机制等提出4点要求。

【省委政法委检查宝鸡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 2021年6月21日，省委政法委二级巡视员袁景旭带领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联席会议办公室调研组一行对宝鸡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进行调研。市政府副秘书长朱军，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宗焕，市委政法委、西安局集团公司宝鸡东站、市综合交通建设协调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参加调研。

宝鸡市开展铁路沿线环境隐患治理工作以来，精心谋划，全力协调，会同铁路部门联合作战，先后召开6次普铁沿线环境隐患整治推进会议，工作专班召开14次现场协调隐患整治工作会议，各县区召开路地联席会议，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强力推进整治工作。宝鸡市县负责的普铁环境隐患整治问题有513处，已完成整治并销号476处，未完成整治问题37处，整治完成率93%。其中，陇县、千阳县整治工作进展迅速，成效突出。调研组听取汇报，查看现场后要求，宝鸡市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到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的重要性，路地双方切实加强协作配合，抓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整治工作；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好“双段长”制度，重点督导、持续跟进，切实提升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水平；要狠抓落实，充分发动各方面力量，认真扎实推进，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治理任务。

【各市各部门积极推进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 2021年5月18日，全省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后，各市政府及铁路、交通等部门贯彻会议精神，积极行动，采取有力措施，全力推进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

2021年5月18日，宝鸡市召开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推进会，对下一阶段全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进行具体安排部署。市政府副秘书长朱军安排工作，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宗焕主持会议。

2021年6月3日，铜川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召开铜川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管理“双段长”联席会议，通报近期铁路沿线安全隐患和环境问题治理工作进度，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任务，要求各区县、各铁路运营单位认真落实《铜川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管理“双段长”制实施办法》，加强区县、镇办“地方段长”和各铁路区段“铁路段长”协作机制，开展常态化联合治理工作，共同管控铁路沿线安全环境。

2021年7月15日，安康市召开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暨“双段长”制联席会议，市委常委、副市长刘建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刘建平在听取市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联席会议办公室、西铁安康车务段、涉铁县区政府地方段长工作汇报后，提出联席会议成员单要认真按照省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的《2021年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要点》，对照问题清单，主动认领工作任务，明确时限要求，挂图作战，在巩固治理成果的基础上，加大隐患排查力度，高质量完成治理任务。要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各级“双段长”制职责，强化宣传教育，运用督促检查抓落实，做到通力配合、协同作战，形成齐抓共管的治理工作合力。

2021年12月29日，宝鸡市召开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总结会议。会议指出，全市较好地完成2021年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整治任务，全年总计拆除违建违占180余处约1.2万平方米，清理乱堆乱放60余处，加固、拆除彩钢瓦等易漂浮物120余处，整治排污10余处，清理危树1466棵，治理工作组织有力，落实有效。

行业监督管理

【精准监管防范化解铁路安全风险】 2021年，西安铁路监管局一是突出高铁和旅客列车两个重点，优先选取高铁、客车运营维护单位开展监督检查，持续督促整改高铁CN道岔源头质量问题，开展涉高铁和旅客列车事故追踪，紧盯问题整改，强化安全责任落实。二是认真开展营业线施工安全专项检查，督促企业吸取兰新线“6·4”事故教训，强化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三是不断强化汛期安全生产监管，针对中铁西安局集团管内秋季持续强降雨加密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对西延高铁汛期施工安全开展专项检查，对汛期施工安全措施不落实的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行政约谈。四是加强对重大安全风险预警和隐患挂牌督办，对京包线老旧设备质量等9项可能引发重特大

事故的安全风险进行预警。五是吸取全国地方铁路和铁路专用线路外伤亡事故多发的教训，督促地方铁路和铁路专用线责任单位大力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联合省应急管理厅对“11·26”靖神铁路作业车撞人铁路交通较大事故责任单位陕西铁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回头看”专项检查。2021年，陕西省境内辖区未发生铁路交通较大及以上事故，未发生铁路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未发生典型的、普遍性的铁路专用设备质量安全问题，行业安全基本稳定。西安铁路监管局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2021年安全生产良好单位。



2021年7月13日，西安铁路监管局对西延高铁开展汛期安全监督检查（西安铁路监管局）

【协调督导铁路安全专项整治】 2021年，西安铁路监管局分党组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铁路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工作，分管局领导定期召开三年行动推进会，加强内部协调和重大事项决策，压实部门责任。推动辖区陕西、山西、内蒙古3省（自治区）政府研究制定《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厅际联席会议制度》，督促铁路沿线各级政府完善“双段长”工作机制，为协同推进铁路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搭建平台。协调属地省级政府出台《2021年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要点》。通过持续不断地专项检查、专题会议等措施，督促铁路运输企业夯实主体责任，加快整治工作落实。联合陕西、山西、内蒙古3省（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开展专项调研督导，压实铁路沿线政府的属地

责任。协调推进铁路安全报警电话接入地方110报警系统。2021年，推动陕西省彻底治理反弹和新增环境隐患162处，完成公跨铁桥梁移交60座、道口平改立88处、时速120公里以上铁路线路封闭网缺口封闭84处、公铁并行区段防护设施移交202处、关停对高铁运行安全影响严重的水井209口。

【行政处罚与信用惩戒】 2021年，西安铁路监管局切实加强行业安全监管和行政处罚。全年实施行政处罚33起，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47份，罚没金额505万元，办案数量、处罚金额较2020年显著增加，对国铁单位实施行政处罚9起，首次依据《安全生产法》对事故责任单位实施行政处罚，首次对3起建设工程转包行为认定并记录为严重失信行为，同步对企业法人实施信用惩戒。同时，监管效能提升探索取得新进展。全年下发监察通知100份，通报23次，行政约谈6次，挂牌督办3次，组织调查事故4起，参与调查19起，开展事故回头看3起，事故追踪53起，开展问责3次，追究事故责任28人，监督抽查产品质量5项次，综合运用专题通报、行政约谈、挂牌督办、督导检查、责任追究等手段大力提升监管效能。

（省交通运输厅 西安铁路监管局 年鉴编辑部）



2021年11月，西安铁路监管局对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转向箱脱落事故整改情况进行追踪检查（西安铁路监管局）